证券代码：301292　　证券简称：海科新源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73

山东海科新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-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11 月 13 日 15:30

2、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13 日的 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，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13 日的 9:15 至 15:00 的任意时间。

3、会议方式：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4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北一路 726 号海科大厦会议室。

5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6、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杨晓宏先生。

7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8、会议出席情况

（1）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23 人，代表股份 136,889,489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1.4417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5 人，代表股份 136,682,089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1.3486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18 人，代表股份 207,4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931%。

（2）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19 人，代表股份 207,9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0.0933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1 人，代表股份 5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2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18 人，代表股份 207,4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931%。

（3）出席或列席会议的其他人员

出席或列席本次股东会的其他人员包括公司的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表决分类	同意		反对		弃权		回避	表决结果
			股数（股）	比例	股数（股）	比例	股数（股）	比例	股数（股）	
1.00	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履约担保的议案》	总表决情况	136,802,689	99.9366%	66,000	0.0482%	20,800	0.0152%	0	通过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121,100	58.2492%	66,000	31.746%	20,800	10.0048%	0	

该项议案为股东会特别决议事项，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本次股东会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：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；

2、见证律师：胡博涛、向俊伟；

3、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公司本次股东会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股东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；

2、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海科新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

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海科新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13 日